证券代码: 832497

证券简称: ST 安技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

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1 年 4 月 28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漕盈路 3333 号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月明先生
-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熊润民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周建华先生代为表决。董事詹锋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臧传军先生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按照股转中心的统一格式和要求编制,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1-005)、《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1-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0 年 度财务报表,公司目前属于亏损状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0 年度利 润不进行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4,142,524.2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 10,01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之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之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2)。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 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回避表决制度,张月明先生、熊润民先生、詹锋先生、 臧传军先生、周建华先生需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董事会成员的 半数,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